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西建大继〔2020〕13号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函授站优秀教师 评选办法

高等函授教育是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推动高等函授教育事业的发展,鼓励更多的教师积极从事函授站的函授教学工作,不断提高我校函授教育质量,特制定函授站优秀教师评选办法。

一、评选范围

凡本校函授站专职教师及连续担任函授教学工作一年以上的兼职教师均可参加评选。

二、评选条件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政策,模范执行政府法令,在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忠诚党的教育事业, 热爱函授教育工作。

- 2. 刻苦钻研业务,能够较好地掌握本课程的全部内容。
- 3. 能够出色完成平时面授、辅导答疑、批改习题作业和指导 实验等各项教学任务,治学态度严谨,教学效果显著。

三、评选流程及奖励

- 1. 优秀教师每年评选一次。
- 2. 参加评选的教师,本人要对一学年的思想和工作进行小结。
- 3. 对初选的优秀教师,由函授站根据本人小结并结合教学检查中函授生的反映进行审查并进行综合评定,最终报由继续教育学院进行综合评定。
- 4. 被评选为函授站优秀教师,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和奖励, 并通报其主管单位。

附件: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函授站优秀教师推荐表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0年10月12日

附件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函授站优秀教师推荐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政治面貌 职称	
职务 学历层次 教龄或工龄	
授课程名称	
本人思想、工作小结	
函 授	
站	
音	
见	
224	
学 院	
意	
प्रा	
え	
① 此表一式三份。继续教育部审批后,继续教育部、教师、函授站各留一份备案。	
② 填写时要求字迹清楚。	